

股票简称：珠海港

股票代码：000507.SZ

债券简称：20 珠海 01

债券代码：149188.SZ

债券简称：21 珠港 01

债券代码：149667.SZ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珠海港”）对外公布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 1 |
| 第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4 |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 8 |
|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 9 |
|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10 |
|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1 |
|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12 |
|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13 |
|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 14 |
|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 15 |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uhai Port Co., Ltd.

二、公司债券审核及注册规模

2019年10月2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71号文核准，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00亿元（含10.00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1 珠港 01”

1、债券名称：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1 珠港 01”，债券代码为“149667.SZ”。

3、发行规模：人民币2.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2.00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2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10月19日，前述日期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0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10月19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二）“20 珠海 01”

1、债券名称：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0 珠海 01”，债券代码为“149188.SZ”。

3、发行规模：人民币4.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4.00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15%。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

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8月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8月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21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 : Zhuhai Port Co., Ltd.
注册资本 : 91,973.49 万元
实缴资本 : 91,973.49 万元
注册地址 : 广东省珠海市南水镇榕湾路 16 号 2001-2 号办公
法定代表人 : 冯鑫
成立日期 : 1986 年 6 月 20 日
股票简称 : 珠海港 股票代码 : 000507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薛楠
联系电话 : 0756-3292216
传真 : 0756-3321889
电子邮箱 : zph916@163.com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 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 水路普通货物运输; 港口经营; 饮料生产;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燃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 港口理货; 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装卸搬运;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物业管理; 技术玻璃制品制造;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 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分为港口航运物流板块、新能源板块，共计两类业务板块；其中港口航运物流板块包括港口的投资运营、船舶运输、物流及港航配套服务；新能源板块包括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管道燃气、天然气发电等。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38,136.03万元，较2020年度增幅为80.50%；实现净利润52,582.05万元，较2020年度增幅为82.88%，主要系港口板块、物流板块及新能源板块业务收入增幅较大所致。

2021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业务板块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收入占比（%） |
|---------------|-------------------|-------------------|---------------|
| 港口板块 | 57,532.03 | 34,398.10 | 9.02 |
| 航运板块 | 75,619.86 | 69,404.92 | 11.85 |
| 物流板块 | 229,918.05 | 223,295.39 | 36.03 |
| 港口服务板块 | 22,220.22 | 13,624.92 | 3.48 |
| 新能源板块 | 193,239.32 | 147,909.93 | 30.28 |
| 投资及其他板块 | 51,946.86 | 35,983.46 | 8.14 |
| 主营业务合计 | 630,476.34 | 524,616.72 | 98.80 |
| 其他业务合计 | 7,659.69 | 3,679.18 | 1.20 |
| 合计 | 638,136.03 | 528,295.90 | 100.00 |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1 年和 2020 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021年度/末 | 2020年度/末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幅度超过30%的，说明原因 |
|-------------|--------------|--------------|--------------|--|
| 总资产 | 1,773,618.45 | 1,348,727.19 | 31.50 |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非同一控制并购子公司所致。 |
| 总负债 | 1,034,084.67 | 762,070.76 | 35.69 | 主要系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及公司债券、增加银行流动贷款以及并购资金需求增加使得长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
| 净资产 | 739,533.78 | 586,656.43 | 26.06 | - |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021年度/末 | 2020年度/末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幅度超过30%的,说明原因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551,046.25 | 523,109.15 | 5.34 | - |
| 资产负债率(%) | 58.30 | 56.50 | 3.19 | - |
|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68.10 | 64.21 | 6.06 | - |
| 流动比率 | 1.04 | 0.91 | 14.29 | - |
| 速动比率 | 0.97 | 0.87 | 11.49 | -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1,251.52 | 140,030.97 | -20.55 | - |
| 营业收入 | 638,136.03 | 353,531.28 | 80.50 | 主要系发行人港口板块、风电板块收入提升,同时在报告期内新增秀强股份11.3亿元所致。 |
| 营业成本 | 528,295.90 | 292,468.17 | 80.63 | 主要系发行人收入增长,相应的营业成本随之增长所致。 |
| 利润总额 | 63,123.58 | 34,673.66 | 82.05 | 主要系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使得收入显著增长所致。 |
| 净利润 | 52,582.05 | 28,751.58 | 82.88 | 主要系利润总额大幅增加所致。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55,222.79 | 28,871.12 | 91.27 |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增加所致。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4,589.96 | 26,291.20 | 69.60 |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增加所致。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 129,841.60 | 76,427.98 | 69.89 |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总额大幅增加所致。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69,444.02 | 30,842.58 | 125.16 | 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业务量的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 | -234,007.20 | -187,573.07 | 24.76 | 主要系报告期 |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021年度/末 | 2020年度/末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幅度超过30%的,说明原因 |
|-----------------|------------|------------|--------------|------------------------------|
| 的现金流净额 | | | | 内新增投资子公司秀强股份及参股公司天伦燃气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136,125.43 | 182,808.40 | -25.54 |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公司债券和超短期融资券增加所致。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6.38 | 6.90 | -7.54 | |
| 存货周转率 | 22.08 | 23.03 | -4.13 | |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12.56 | 10.03 | 25.22 |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 利息保障倍数 | 3.43 | 3.03 | 13.20 | |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 4.18 | 3.07 | 36.16 |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总额增加从而对利息覆盖倍数增大。 |
| EBITDA 利息倍数 | 5.00 | 4.47 | 11.86 |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 贷款偿还率(%) | 100.00 | 100.00 | - | |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 100.00 | - | |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20珠海01”

本期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或用于证监会和交易所允许的其他用途。

（二）“21珠港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21珠港01”募集资金已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00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已用于偿还“16珠海债”。

（二）“20珠海01”募集资金已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00亿元。截至2020年末，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

“20 珠海 01、21 珠港 01”为无担保债券。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以保证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具体偿债保障措施详见债券募集说明书。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本次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及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 还本付息方式 | 报告期内付息日 | 债券期限(年) | 到期日 |
|-----------|----------|-----------------------------|----------------------------------|----------------|---------|------------------|
| 149188.SZ | 20 珠海 01 | 已于 2021 年 08 月 03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2021 年 8 月 3 日 | 3+2 | 2025 年 8 月 3 日 |
| 149667.SZ | 21 珠港 01 | 不涉及 |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不涉及 | 3+2 | 2026 年 10 月 19 日 |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21珠港01”跟踪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2年6月23日出具了本期债券最新评级报告。

二、“20珠海01”跟踪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2年6月23日出具了本期债券最新评级报告。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负责处理与“20珠海01”及“21珠港01”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对企业有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受托管理工作职责。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发行人董事局、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局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董事及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已经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局主席、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选举监事会主席的相关议案。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组成情况

1、非独立董事：欧辉生先生（董事局主席）、冯鑫先生、甄红伦先生、薛楠女士、周娟女士；

2、独立董事：路晓燕女士、邹俊善先生、陈鼎瑜先生、刘国山先生。

3、董事局各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欧辉生先生（主任委员）、冯鑫先生、周娟女士、邹俊善先生、陈鼎瑜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国山先生（主任委员）、周娟女士、路晓燕女士；

审计委员会：路晓燕女士（主任委员）、邹俊善先生、薛楠女士；

提名委员会：陈鼎瑜先生（主任委员）、冯鑫先生、刘国山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非职工代表监事：黄志华先生（监事会主席）、李春梅女士；

2、职工代表监事：李学家先生。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且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 1、总裁：冯鑫先生；
- 2、副总裁：薛楠女士、朱文胜先生；
- 3、董事局秘书：薛楠女士；
- 4、财务总监：陈虹女士；
- 5、证券事务代表：李然先生。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局届满之日止。

（四）部分董监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局董事、总裁黄志华先生，董事、副总裁李少汕先生，独立董事田秋生先生，独立董事张文京先生，副总裁齐宏伟先生在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局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黄志华先生将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职务；截至公告日，李少汕先生、田秋生先生、张文京先生、齐宏伟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黄志华先生持有公司22,269股股份，其所持公司股份仍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管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许楚镇先生、监事姜平先生在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告日，许楚镇先生、姜平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应当履行但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针对上述情况，海通证券已于2021年1月15日出具了《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二、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

2021年5月8日，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 1、2020年末净资产金额：586,656.43万元；
- 2、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637,399.66万元；
- 3、截至2021年4月30日借款余额：789,137.83万元；
- 4、2021年1-4月累计新增借款金额：151,738.17万元；

5、2021年1-4月累计新增借款占2020年末净资产的25.86%。

(二) 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公司截至2021年4月30日较2020年末各类借款余额变动情况及占公司2020年末净资产比例情况如下：

- 1、银行贷款：新增71,738.17万元，占2020年末净资产比例为12.23%；
- 2、中期票据：新增20,000.00万元，占2020年末净资产比例为3.41%；
- 3、超短期融资券：新增60,000.00万元，占2020年末净资产比例为10.22%。

上述新增借款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产生的，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及股权并购项目。

针对上述情况，海通证券已于2021年5月13日出具了《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
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